

证券代码：000712

证券简称：锦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45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2024年2月，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向控股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新世纪公司”）借款，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，期限一年，借款年利率为10%。2024年2月，公司与新世纪公司签署了《借款合同》。

经双方协商，双方同意对上述借款的借款利率自2024年4月起进行调整，即由公司按年利率10%向新世纪公司计付借款利息调整为无需向新世纪公司计付借款利息，公司仍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。

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调整为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。同日，公司与新世纪公司签署了《借款补充合同》。

二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《借款补充合同》主要内容摘要如下：

1. 原签署的《借款合同》中约定的借款利率自2024年4月起进行调整，即由乙方按年利率10%向甲方计付借款利息调整为乙方无需向甲方计付借款利息，乙方仍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。

2. 除《借款补充合同》变更的条款外，原签署的《借款合同》的

其他条款继续有效。

3. 《借款补充合同》经甲、乙双方签章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借款补充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